

证券代码：300763
转债代码：123259

证券简称：锦浪科技
转债简称：锦浪转 02

公告编号：2025-098

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调整公司架构、设置职工代表董 事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制定、修订、废止部分治理 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调整公司架构、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、修订、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

公司 2023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，公司拟回购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.56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予以注销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相应从 39,811.3845 万股减至 39,805.8245 万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 39,811.3845 万元减至人民币 39,805.8245 万元。

二、调整公司架构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有关法律、法

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调整公司架构，原监事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同时，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工作制细则》等相关制度作出相应修订。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调整公司架构事项前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，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权，确保公司正常运作。

三、设置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董事会拟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在董事会成员中设置职工代表董事，并同步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。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将其中 1 名非独立董事调整为职工代表董事，调整后的董事会将由 3 名非独立董事、3 名独立董事、1 名职工代表董事组成。

四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情况

综合上述变更注册资本、调整公司架构、设置职工代表董事等情况，同时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进行全面性修订，包括但不限于（1）修订注册资本和股份总额；（2）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；（3）将“股东大会”的表述统一调整为“股东会”；（4）调整董事会结构，设置职工代表董事；（5）新增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”“独立董事”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”专节，细化明确其职责、义务等相关规定；（6）因新增、删除部分条款，原条款序号、援引条款序号按照修订内容相应调整；（7）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其他内容进行补充或完善等。

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。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，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五、制定、修订、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修订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原有的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、废止了部分制度。其中废止《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》并将其部分内容并入至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。本次制定、修订、废止的主要制度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	修订	是
4	独立董事工作细则	修订	是
5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是
6	对外担保管理办法	修订	是
7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是
8	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9	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0	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1	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2	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3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4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5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6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7	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8	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9	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制度	修订	否
20	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	修订	否
21	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	修订	否
22	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3	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	修订	否
24	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	制定	否
25	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	制定	否
26	监事会议事规则	废止	否
27	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	废止	否

上述序号 1-7 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。其余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。

以上涉及的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部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7 日